

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蓝帆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终止股权合作事项 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或“蓝帆医疗”）于2016年6月3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了《关于蓝帆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〈关于终止股权合作的协议书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39），进展情况如下：

一、终止股权投资事项概述

公司于2016年6月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蓝帆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〈关于终止股权合作的协议书〉的议案》。蓝帆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蓝帆资产”）与福州东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泽医疗”）、周少文等经协商一致，就关于终止股权合作事宜签署了《关于终止股权合作的协议书》，上海蓝帆资产参股东泽医疗、控股上海透析资产管理顾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透析”）及控股珠海保税区大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珠海大生”）的全部投资以股权转让方式退出，通过山东蓝帆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蓝帆新材料”）向珠海大生提供的财务资助款由珠海大生偿还本金及利息，上述股权转让价款及财务资助款共计56,634,421.45元，分别在协议签署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、5个工作日内支付。

二、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

1、上海蓝帆资产转让其持有的东泽医疗、上海透析和珠海大生股权价款及蓝帆

新材料对珠海大生的财务资助款在协议约定的时间内均已足额到账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付款方	收款方	款项性质	金额（元）	到账时间
1	福州东泽投资有限公司	上海蓝帆资产	东泽医疗股权转让款	40,127,045.44	2016年6月1日
2	东泽医疗	上海蓝帆资产	上海透析股权转让款	4,746,984.42	2016年6月2日
3	东泽医疗	上海蓝帆资产	珠海大生股权转让款	3,000,000.00	2016年6月2日
4	珠海大生	蓝帆新材料	财务资助借款及利息	8,760,391.59	2016年6月6日
合计				56,634,421.45	

2、2016年6月7日，公司董事刘文静女士、孙传志先生、韩邦友先生以及公司高管张永臣先生分别向东泽医疗、上海透析和珠海大生递交了辞职报告，不再在上述相关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

三、后续相关安排

上海蓝帆资产将配合福州东泽投资有限公司、东泽医疗办理东泽医疗、上海透析和珠海大生的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。

特此公告。

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八日